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2-096

##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越伦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通信”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越伦先生的减持进展告知函，李越伦先生于2022年9月1日至2022年11月1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098,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减持详情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越伦、浙江三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9月1日至2022年11月18日				
股票简称	三维通信	股票代码	002115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主体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2022-09-01	集中竞价	李越伦	2,000,000	0.25
A股	2022-09-02	集中竞价	李越伦	1,273,800	0.16
A股	2022-09-05	集中竞价	李越伦	1,444,500	0.18
A股	2022-09-20	集中竞价	李越伦	1,380,000	0.17
A股	2022-11-18	集中竞价	李越伦	2,000,000	0.25
合计	\	\	\	8,098,300	1.00

注：本公告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可多选)	不适用			
<b>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b>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39,787,880	17.24	131,689,580	16.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2,994,930	7.77	54,896,630	6.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76,792,950	9.47	76,792,950	9.47
<b>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对外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对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越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洪革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李越伦先生及洪革女士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28,756,59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3.52%，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b>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b>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b>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b>7. 备查文件</b>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2日